

股票代码：001234

股票简称：泰慕士

公告编号：2024-002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会议于2024年2月22日下午3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陆彪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董事陆彪先生，杨敏女士、田凤洪先生现场参会，董事蔡卫华先生、傅羽韬先生均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14,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总额不超过43,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六安英瑞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本着风险可控的原则，计划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融资额度，公司提议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表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修订和变化情况，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修订和变化情况，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详见巨

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修订和变化情况,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表决情况: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修订和变化情况,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表决情况: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董事会秘书的权利、义务和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修订和变化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表决情况: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投资行为,健全投资决策程序,控制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收益,

保障公司投资的安全性、收益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修订和变化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和加强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内部控制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实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发挥内部审计工作在促进公司经济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修订和变化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内部审计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联络，建立良好沟通平台，形成和谐互动关系，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修订和变化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管理，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确保公司资产安全，维护公司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制订《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3月11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会议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06）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3日